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

由起人业夕 恁	= ×× 4×	務機關		 致府工務局		職稱	1.局長
申報人姓名 詹榮鋒		7万 7克 隙					
配偶	及未成	年 子女	-	酉己	偶及未	成	年 子女
稱謂		姓ん	7	稱	謂		姓 名
配偶	阮淑	鵬					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 臺灣銀行 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:

(一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積(平 方公尺)		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言	註
臺北市北	投區溫泉路-	一小段		544	10000 分之 266	阮淑鵬	出售		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	標	示	面積(平 方公尺)		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討	Ē
臺北	市北投區溫泉路	一小段		47.32	全部	阮淑鵬	出售		

(二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股	票	名	稱	股	數	票	面	價	額	信託前所有人	管 (理期	或間	處或	分內	方容	式)	備	註
本欄	空白																		

以上資料,係依法誠實通知。

此 致

監 察院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姓名:阮淑鵬

通知日期:110年10月01日